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7777)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48 號 6 樓之
2

電 話：(02)2740-3628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五、	綜合損益表	9
六、	權益變動表	10
七、	現金流量表	11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2 ~ 3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	其他	29 ~ 3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 36	
(十四)	部門資訊	3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7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540 號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

事項說明

有關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六)及(七)；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五(二)；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及相關揭露，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六(二)、(三)及十二(二)。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該金融工具未有活絡市場報價，該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決定。管理階層係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上市(櫃)公司衡量其公允價值，該評價技術之主要假設為參考類似產業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最近期公告之股價淨值比等做為計算參考依據，以及考量市場流通性或風險特殊性所作折價。

有關前述公允價值衡量所作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其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均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對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並影響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狀況，故本會計師將其列為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針對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之相關政策及評價流程，其所使用之衡量方法係為所屬產業或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2. 評估管理階層所選用之同類型公司之合理性，包括評估其營業特性與受查者之間的相近程度及相關佐證文件，並與市場其他可類比標的比較。
3. 檢查評價模型中使用之輸入值與計算公式之設定，並確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已反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類似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並就相關資料來源之攸關性及可靠性，覆核相關資訊及佐證文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馮敏娟

馮敏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2 4 日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4,227	11	\$	312,962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378,591	2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183,285	10		535,269	3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5,41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923	-		1,127	-
1410	預付款項			1,376	-		1,08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96,227</u>	<u>21</u>		<u>1,229,032</u>	<u>71</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876,276	46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12,992	33		494,377	2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489,268</u>	<u>79</u>		<u>494,377</u>	<u>29</u>
1XXX	資產總計		\$	<u>1,885,495</u>	<u>100</u>	\$	<u>1,723,4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9,885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0,075	1		100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154,619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5	-		13,82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5	-		2,32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420</u>	<u>1</u>		<u>170,870</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20,420</u>	<u>1</u>		<u>170,870</u>	<u>1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六)		1,675,000	89		1,541,600	8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		14,249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八)		70,499	4		81,92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4,364	1		58,429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90,963	5	(129,414)	(
3XXX	權益總計			<u>1,865,075</u>	<u>99</u>		<u>1,552,539</u>	<u>9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885,495</u>	<u>100</u>	\$	<u>1,723,40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發達



經理人：游智元



會計主管：林家瑄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九)	\$ 120,734	100	\$ 85,615	100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二)及七	(33,356)	(28)	(124,777)	(14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7,378	72	(39,162)	(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0,007	8	11,269	13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	7,663	7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一)	6,241	5	(2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911	20	11,057	1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11,289	92	(28,105)	(3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三)	(2,116)	(2)	(13,901)	(16)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09,173	90	\$ 42,006	(49)		
其他綜合損益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125,025	104	\$ 117,701	13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十三)	-	-	5,181	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5,025	104	122,882	14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5,025	104	\$ 122,882	14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4,198	194	\$ 80,876	9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四)	\$ 0.67		\$ 0.26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四)	\$ 0.67		\$ 0.2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發達



經理人：游智元



會計主管：林家瑄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本	資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	益	總	額	
112 年 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1,541,600	\$	-	\$	34,841	\$	116,216	\$	37,994	\$	1,730,651											
本期淨損			-		-		-		(42,006)		-		(42,0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2,882		122,8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2,006)		122,882		80,876											
111年下半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30		(10,830)		-		-											
現金股利			-		-		-		(104,828)		-		(104,828)											
112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	六(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253		(36,253)		-		-											
現金股利			-		-		-		(154,160)		-		(154,16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290,290		(290,290)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541,600	\$	-	\$	81,924	\$	58,429	(\$	129,414)	\$	1,552,539											
113 年 度																								
113年1月1日餘額		\$	1,541,600	\$	-	\$	81,924	\$	58,429	(\$	129,414)	\$	1,552,539											
本期淨利			-		-		-		109,173		-		109,1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5,025		125,0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09,173		125,025		234,198											
112年下半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六)(八)																							
迴轉法定盈餘公積			-		-		(11,425)		11,425		-		-											
股票股利			46,248		-		-		(46,248)		-		-											
現金股利			-		-		-		(23,063)		-		(23,063)											
現金增資	六(六)(七)		87,152		13,073		-		-		-		100,22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五)(七)		-		1,176		-		-		-		1,17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95,352)		95,352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675,000	\$	14,249	\$	70,499	\$	14,364	\$	90,963	\$	1,865,07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發達



經理人：游智元



會計主管：林家瑄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11,289	(\$ 28,10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九) (102,128)	(67,627)
股利收入	六(九) (16,248)	(17,481)
利息收入	(10,007)	(11,26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五) 1,1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5,092)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04	56,582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7,247)	(622,43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9,231	214,8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8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6,410	471,259
其他應收款	(71)	49
預付款項	(293)	4,4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4,644)	103,873
其他流動負債	(2,279)	(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95,899)	71,182
收取之利息	9,282	10,881
收取之股利	16,248	17,481
支付之所得稅	(15,528)	(17,8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5,897)	81,6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六(八) (23,063)	(258,988)
現金增資	六(六) 100,22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162	(258,9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8,735)	(177,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12,962	490,2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04,227	\$ 312,96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發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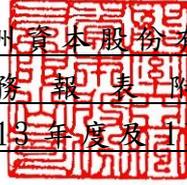
經理人：游智元



會計主管：林家瑄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10 日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創業投資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金管會認可此修正中允許企業單獨提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第 4.1 節(金融資產之分類)之應用指引，並同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第 20B、20C 及 20D 段規定，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1. 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 (SPPI) 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例如，與 ESG 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2. 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 (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 (ESG) 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金管會認可此修正中之部分內容，尚未認可之部分內容分別說明如下：

- (1)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2)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衡量及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應付帳款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十八) 收入及費用

1. 出售證券損益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評價損益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出售前按公允價值衡量，變動數認列於當期損益。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評價損益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出售前按公允價值衡量，變動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出售時，自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4. 股利於確定股東有權收取該款項時確認為收入。
5. 利息收入採利息法按有效利率於投資期間內認列。
6. 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843,08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 65,214	\$ 81,557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內)	139,013	231,405
	<u>\$ 204,227</u>	<u>\$ 312,96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157,845
興櫃公司股票		-	84,567
非上市櫃股票		-	47,000
評價調整		-	89,179
	\$	-	\$ 378,591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9,071	\$ -
興櫃公司股票		273,859	-
非上市櫃股票		214,060	-
評價調整		139,286	-
	\$	876,276	\$ -

1. 為配合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及業務上需要，本公司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非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故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自流動項目轉列為非流動項目。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淨評價損益分別為利益\$102,128 及利益\$67,627。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4,564 及\$16,016。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上市公司股票	\$	90,782	\$ -
興櫃公司股票		115,453	206,236
非上市櫃股票		315,794	417,555
評價調整		90,963	(129,414)
	\$	612,992	\$ 494,377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12,992及\$494,377。

2.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除列及出售公允價值分別為\$6,410及\$471,259之權益投資，累積處分損益分別為損失\$95,352及利益\$290,29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125,025	\$ 117,701
累積利益(損失)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95,352)	\$ 290,29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684	\$ 1,465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帳面價值為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5.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 183,285	\$ 535,269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收入	\$ 8,580	\$ 8,083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帳面值為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本公司將三個月以上銀行定期存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皆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3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年6月20日	1,500	4年	2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合約協議，係以權益交割。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起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為 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3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1,500	10.07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500	10.07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13 年 6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為 1,500 仟股，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3.48 年。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 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3年6月20日	10.07	10.07	40.71%	3年	-	1.44%	2.93

5. 民國 113 年 6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權益交割產生之費用為\$1,176。

(六) 股本

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675,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67,500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3年	112年
1月1日	154,160	154,160
盈餘轉增資	4,625	-
現金增資	8,715	-
12月31日	167,500	154,160

2.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股票股利 \$46,248，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4,62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經民國 113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21 日，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辦妥相關登記事項。
3.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11.5 元溢價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71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27 日，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6 日辦妥相關登記事項。

(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3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1月1日	\$ -	\$ -	\$ -
現金增資	13,073	-	13,073
發行員工認股權	-	1,176	1,176
12月31日	\$ 13,073	\$ 1,176	\$ 14,249

(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創業投資行業，且目前投資標的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原則上將採取平衡股利政策，以部份股票股利及部份現金股利互相搭配，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10%。

2. 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24日董事會提議通過113年下半年度因應營運資金需求，不予配發股利。
3. 本公司民國113年11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截至民國113年6月30日止為待彌補虧損且因應營運資金需求，不予配發股利。
4. 本公司民國113年4月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112年下半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23,063(每股新台幣0.1496元)及股票股利\$46,248(每股新台幣0.3元)。
5. 本公司民國112年9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民國112年上半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154,160(每股新台幣1元)。
6. 本公司民國112年5月3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111年度之盈餘分派為現金股利\$104,828(每股新台幣0.68元)。

(九) 營業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02,128	\$ 67,627
股利收入	16,248	17,481
其他	2,358	507
投資收入	<u>\$ 120,734</u>	<u>\$ 85,615</u>

(十) 其他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勞務收入	\$ 300	\$ -
其他收入-其他	7,363	-
	<u>\$ 7,663</u>	<u>\$ -</u>

(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241	(\$ 212)

(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19,016	\$ -
員工認股權	1,176	-
勞健保費用	701	-
其他用人費用	324	-
	<u>\$ 21,217</u>	<u>\$ -</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作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分派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係委由能率資本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經營管理，故無編制內員工。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98 及 \$1,739，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3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狀況，分別以 2.5% 及 1.5%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2,36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25)	(48)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	<u>2,341</u>	<u>12,243</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116</u>	<u>14,56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u>	<u>(663)</u>
所得稅費用	<u>\$ 2,116</u>	<u>\$ 13,90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	\$ -	(\$ 5,18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	\$ 22,258	(\$ 5,621)
算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調整之所得稅	(23,474)	8,372
影響數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1,216	(1,0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25)	(48)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2,341	12,243
所得稅費用	<u>\$ 2,116</u>	<u>\$ 13,90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 113 年度：無此情形。

	<u>112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u>		<u>12月3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其他綜合損益</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5,181)	\$ -	\$ 5,181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663)	663	-	-
	<u>(\$ 5,844)</u>	<u>\$ 663</u>	<u>\$ 5,181</u>	<u>\$ -</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十四) 每股盈餘 (虧損)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09,173	163,990	\$ 0.67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09,173	163,9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2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109,173	164,152	\$ 0.67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註)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42,006)	158,784	(\$ 0.26)

註：依民國 113 年 4 月配發股票股利調整計算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能率資本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能率資本)	該公司之董事，與本公司之董事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金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能率資本	\$ 1,371	\$ -

2. 管理顧問

- (1) 本公司與能率資本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能率資本」)簽訂委託經營管理契約，合約期間自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管理費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總基金規模(實收資本額)之 1.5% 計算，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之 80%，則依淨值及總基金規模(實收資本額)孰低之 1.5% 計算下一年度之管理費。管理費支付為每年一期，於每期第一個月 5 日以前預付。
- (2) A. 除上述管理費外，能率資本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後 3 個月內結算當年度受託經營之稅前淨收益。本公司就稅前淨收益之 20% 提列績效獎金，並於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股東會通過後支付能率資本該筆績效獎金。若當年度稅前淨收益為負數時，應累積至次年度，前述稅前淨收益應先行彌補前期虧損方可分配績效獎金。
- B. 稅前淨收益係指當年度之利息收入、現金股息、紅利及已實現資本收益減除當年度管理費用與開辦費用攤銷之營業費用、已實現及未實現投資損失。
- (3) 因前述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經營績效獎金及勞務費用：

	<u>112年12月31日</u>
預付費用	\$ <u> -</u>
	<u>112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u> 154,619</u>
	<u>112年度</u>
營業費用-經營績效獎金	\$ <u> 103,774</u>
	<u>112年度</u>
營業費用-勞務費	\$ <u> 19,466</u>

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已無上述相關交易情形。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3 年下半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八)2. 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相關現金增資發行事宜，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
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應營運需求及投資策略考量，擬由本公司注資新設立 100%持有之子公司能率亞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 仟元，相關設立子公司事宜，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民國 113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94,851 及\$849,358。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六及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93	32.785	\$ 94,855
人民幣：新台幣	926	4.480	4,147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93	30.705	\$ 94,978
人民幣：新台幣	925	4.327	4,003

-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認列之全部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總金額分別為利益\$6,241及損失\$212。

-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單位：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	\$ 2,84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1	-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單位：新台幣仟元)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5%	\$ 4,74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0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訂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之投資為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或減少 \$87,628 及 \$37,859；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61,299 及 \$49,438。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評估可能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B.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係分別採用收盤價及最後一筆成交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下表列示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
1月1日	\$ 475,256
本期購買	368,447
本期出售	(40,162)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	77,1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118,739
轉出第三等級	(156,389)
12月31日	<u>\$ 843,085</u>
	112年
1月1日	\$ 626,425
本期購買	2,053
本期出售	(34,739)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15,23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91,302)
轉出第三等級	(42,416)
12月31日	<u>\$ 475,256</u>

6. 因投資標的分別已於民國 113 年 6 月、112 年 3 月及 112 年 6 月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導致可取得足夠之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一等級。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另投資管理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規定。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544,18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34-6.17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市場流通性折價	10%-20%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279,874	以最近一次 非活絡市場 之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19,03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5%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u>\$ 843,085</u>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357,19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13.39-33.41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本淨比乘數	0.58-8.98	
			市場流通性折價	20%-30%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82,512	以最近一次 非活絡市場 之交易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35,554	現金流量折 現法	折現率	6%	折現率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u>\$ 475,256</u>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折現率	±1%	\$ 5,662	(\$ 5,662)	\$ 2,579	(\$ 2,579)	
		±5%	-	-	952	(952)	
			<u>\$ 5,662</u>	<u>(\$ 5,662)</u>	<u>\$ 3,531</u>	<u>(\$ 3,531)</u>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折現率	±1%	\$ 1,608	(\$ 1,608)	\$ 1,964	(\$ 1,964)	
		±5%	-	-	1,778	(1,778)	
			<u>\$ 1,608</u>	<u>(\$ 1,608)</u>	<u>\$ 3,742</u>	<u>(\$ 3,74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不適用。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創業投資及一般投資等業務，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能率亞洲	股票 T-Car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20,550	3.17	\$ 20,550	-	
能率亞洲	股票 17LIVE GROUP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	8,697	0.22	8,697	-	
能率亞洲	股票 亨泰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	10,768	0.30	10,768	-	
能率亞洲	股票 第一化成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	11,779	0.28	11,779	-	
能率亞洲	股票 橘焱胡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23	61,887	5.56	61,887	-	
能率亞洲	股票 冠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6	192,696	4.54	192,696	-	
能率亞洲	股票 美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1	64,540	4.11	64,540	-	
能率亞洲	股票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6	24,396	0.27	24,396	-	
能率亞洲	股票 星宇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	35,880	0.04	35,880	-	
能率亞洲	股票 傑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86,620	2.27	86,620	-	
能率亞洲	股票 智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0	55,587	4.22	55,587	-	
能率亞洲	股票 捷博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0	55,280	11.94	55,280	-	
能率亞洲	股票 鼎恒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6	25,885	1.75	25,885	-	
能率亞洲	股票 長廣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6	44,030	0.39	44,030	-	
能率亞洲	股票 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96,000	1.71	96,000	-	
能率亞洲	股票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0	70,821	7.33	70,821	-	
能率亞洲	股票 美雅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0,860	16.71	10,860	-	
能率亞洲	股票 影一製作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507	10,468	1.41	10,468	-	
能率亞洲	股票 Mirage Entertainment Holding Ltd (Cayma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	19,030	4.87	19,030	-	
能率亞洲	股票 J-Star Holding Co.,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02	64,444	4.45	64,444	-	
能率亞洲	股票 慧誠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2,063	108,380	11.29	108,380	-	
能率亞洲	股票 POJU International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3,086	74,588	6.57	74,588	-	
能率亞洲	股票 華勝汽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800	123,282	4.29	123,282	-	
能率亞洲	股票 星宇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710	212,800	0.26	212,800	-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活期存款-新台幣		\$ 58,010
-美金	美金 93 仟元，匯率 32.79	3,057
-人民幣	人民幣 926 仟元，匯率 4.48	4,147
定期存款-新台幣		80,000
-美金	美金 1,800 仟元，匯率 32.79	59,013
		\$ 204,227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7169 號

會員姓名： 阮呂曼玉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3987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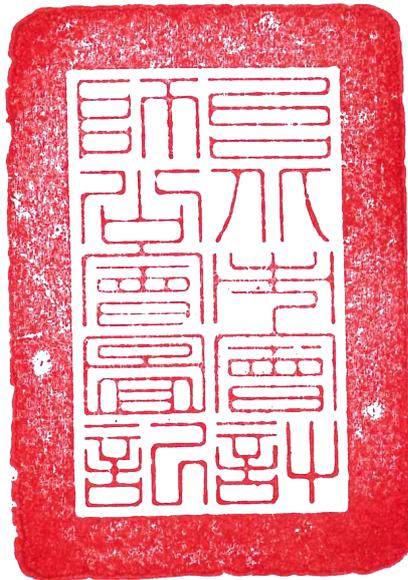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27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能率亞洲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阮呂曼玉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08 日